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集人：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晖先生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东莞园区(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会议室)(东莞市常平镇东部工业园常平园区第二小区工业干道 36 号)。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91,110,319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8.888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89,654,421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7.94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455,89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9410%。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47,05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95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47,05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950%。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公司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上就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

2、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薪酬和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9,3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6,0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00%；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蔡利平、卢创超两位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关于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2-028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丁恨儿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增补一名监事。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同意杨珍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监事的公告》。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杨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6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召集、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本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提名李轩、吴镇李、云颖等 3 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第三届工会常务委员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7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 述董事、监事候选人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本次董事 会、监事会换届事宜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独立董事 3 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 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情况如下：

提名刘海荣先生、林顺雄先生、王修奋先生、李永青女士、何冰女士、房鑫先生、陈海鹰先生、段华友先生、韦飞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陈海鹰先生、段华友先生、韦飞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段华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 核无异议通过。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生效，任期三年。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仍 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 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2.经对各董事候选人的审查，认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 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 行，并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 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 《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意提名刘海荣先生、林顺雄先生、王修奋先生、李永青女士、何冰女士、房鑫先生、陈海鹰先生、段华友先生、韦飞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其中陈海鹰先生、段华友先生、韦飞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监事会换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 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 的比例不低于 1/3。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 过，同意提名李轩先生、吴镇李先生、云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第三届工会常务委员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 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 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海荣，男，汉族，1971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法律职业资格、国际注册法律顾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汽车运输一队运调科副科长，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海口公司车队运调科副科长，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海口公司省汽运输第一队运调管理科副科长，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工作人员，海南省交通厅试用期公务员，海南省交通厅副主任科员，海南省交通厅公路运输处副主任科员，海南省交通厅运输处主任科员，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副局长； 海南省旅游客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林顺雄，男，汉族，1965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文昌分公司副经理，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经营策划部主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儋州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副经理，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改革发展办负责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发展部部长、董事会秘书，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王修奋，男，汉族，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定安县经济合作局干部，省委组织部企业组织处科员，省委组织部企业组织处副主任科员，省企业工委稽察特派员管理处副主任科员，省企业工委组织处副主任科员，省国资委人事处(党委组织部)主任科员，省国资委人事处(党委组织部)助理调研员，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与分配管理处(人事处)副调研员，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与分配管理处(人事处)调研员，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工会主席，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现任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专职副书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专职副书记。

李永青，女，汉族，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预算高级主管、副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兼)，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何冰，女，汉族，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房鑫，男，汉族，198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预算主管，中集安瑞科经营分析经理。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专业经理。

陈海鹰，男，汉族，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旅游管理专业教授。历任海南国科园实验学校地理教研组中学一级教师；海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地理教研组中学一级教师；海南大学应用科技学院讲师、旅游学院副教授。现任海南大学旅游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访问学者。

段华友，男，汉族，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会计学教授。现任海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会计学科带头人，公司财务与投资者保护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海南省第一批“南海名家”人选，海南省领军人才，海南省双百人才团队负责人。

韦飞俊，男，汉族，1966 年 10 月出生，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黑龙江省电力局担任主办会计；东阳圣华税务师事务所主任。现担任海南大华光明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长及法人、海南省浙江商会税务顾问、海南纳税人学堂光明分校校长。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轩，男，1975 年 4 月出生，黎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历任海南华侨投资开发公司职员，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党办干事，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陵水公司副经理，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政治工作部经理，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海口省际总站党总支书记、副站长，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海口省际总站党总支书记、副站长，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委员、纪委书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委员、纪委书记；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吴镇李，男，1977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海南汽运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任管理员，海南汽运器材有限公司任管理员，被借用至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策划质量部，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策划质量部管理员，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办，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运调部副部长，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运调部部长，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分公司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分公司党支部书记；临高分公司总经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海南三合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合规法务部总经理(兼)、职工董事。

云颖，女，1991 年 5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农业银行综合柜员，浙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会计。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督察部专业经理。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8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投资估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
- 项目调整投资估算：因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设计方案、经营业态以及装配式建筑等均有调整，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投资估算将由 15000 万元调整为 18162.75 万元。
- 风险提示：该项目建设期间，投资成本可能会受原材料、劳动力成本等要素价格波动、施工进度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项目的收益率。对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强化项目进程中的投资、质量、进度控制，注重对可能发生的不利条件及变化因素进行预测并加以防范，以保证项目按计划完成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乐东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总投资额为 1.5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客运站及商业配套设施；二期采取招商合作方式建设旅游集散中心酒店及商业配套设施。

项目原计划投资约 15000 万元，占地面积 25.74 亩，规划容积率 1.76，总建筑面积 37815.08 ㎡，分一、二期建设。一期项目于 2018 年初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主体封顶及客运站室内部分功能装修，完成投资额约 1503 万元。

二、本次项目调整情况

因项目原设计方案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超出现行控规控制指标， 聘请第三方机构重新调整、编制了新的可研方案，调整后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投资估算的议案》。同意调整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设计方案，且将投资估算由 15000 万元调整为 18162.75 万元。

本次调整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九所新区新客运站项目投资估算调整主要是基于设计方案、经营业态以及装配式建筑等均有调整，该项目的投资方向没有改变，不影响该项目的正常实施。该项目增加投资估算有利于推进项目建设，加快项目投产运营，增加公司产能，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增加投资估算金额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9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投信息”)为增强资金实力及竞争力、开展技术合作，拟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间接控股股东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旅投”)。公司作为原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不参与此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海南旅投持有旅投信息 51%的股权，取得旅投信息实际控制权，公司持有旅投信息 25%的股权，威斯达信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斯达”)持有旅投信息 24%的股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海南旅投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构成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海南旅投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约为 249.2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本次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增强资金实力及竞争力、开展技术合作，拟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间接控股股东海南旅投。公司作为原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不参与此次增资。海南旅投计划将旅投信息注册资本金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20 万元，海南旅投出资 521 万元持股 51%。本次增资完成后，海南旅投持有旅投信息 51%的股权，取得旅投信息实际控制权，公司持有旅投信息 25%的股权，威斯达持有旅投信息 24%的股权。

(二)构成关联关系

海南旅投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作为投资者参与本次增资，构成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过去 12 个月与海南旅投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海南旅投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为 249.2 万元。

(四)关联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陈铁军
3.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4.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 5 号
5.主营业务：投资项目管理，资产管理，旅游会展服务，旅游园区管理服务，旅游客运，其他娱乐业，旅游项目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业，国际贸易代理服务，游乐设施工程施工，旅游咨询服务。
6.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亿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指标	2021 年度
总资产	134.85	营业收入	35
负债总额	50.48	净利润	1.21
净资产	84.37	—	

三、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旅投信息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5TC1EG0G
3.法定代表人：黄凌新
4.注册资本：500 万元
5.成立时间：2019 年 8 月 15 日
6.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迎宾大道 5 号海口汽车客运总站 3 楼
7.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旅游咨询，全域旅游、主题公园、自驾旅游娱乐、导游服务、旅游资讯广告信息发布，商务信息咨询，会务展览服务，旅游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计算机软件、硬件、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周边产品销售，海底海上旅游项目开发，水上旅游开发运营，旅游规划设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汽车租赁(不含 9 座以上乘用车)，公共电汽车客运，城市公共交通运输，客货水路运输代理，新能源汽车维修服务，公路交道应急保障服务；计算机科技、信息技术、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互联网跨境电商服务；汽车驾驶培训，海钓游艇摩托艇帆船驾驶培训，潜水培训，游艇维修培训，游艇代购代售，游艇租赁，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为国内企业提供票务代理、国内航空运输航线的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指标	2021 年度
总资产	5,015,134.24	营业收入	0
负债总额	1,293.51	净利润	11,930.49
净资产	5,013,840.73	—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2 月 28 日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份
总资产	5,018,431.86	营业收入	0
负债总额	1,200.00	净利润	3,391.13
净资产	5,017,231.86	—	

(二)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增资扩股方式

旅投信息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海南方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旅投信息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增资扩股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基准日定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增资定价不低于公司备案的评估价值。

海南方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项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海南方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结论，此次评估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为最终评估结果，即：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旅投信息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501.35 万元。

四、增资扩股协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且旅投信息完成资产评估备案后，旅投信息、原股东、海南旅投将签署增资扩股协议。

五、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价格是基于评估数据，定价公平、公正、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海南旅投将取得旅投信息实际控制权，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六、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增资事宜。关联董事刘海荣、符人恩回避表决，其他 5 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控股子公司旅投信息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方在不低于标的公司股权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增资，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聘请的评估机构具备应有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不存在任何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4、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事宜所涉及海南旅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41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